**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重瑞赢绩评[2020]0003-07号

为进一步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扶贫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组织区县开展2019年度扶贫项目资金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渝财绩〔2020〕3号）、《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扶贫资金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武隆财政发〔2020〕57号），武隆区财政局委托重庆瑞赢会计师事务所，对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概况**

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是乡村振兴战略重要举措之一，为进一步解决农村人饮水安全保障问题，进一步巩固扶贫成效，落实“两不愁、三保障”，武隆区水利局下达了《关于下达2019年统筹整合涉农项目（水利部分）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武隆水利发〔2019〕59号）、武隆区财政局下达了《关于下达各相关乡镇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人饮项目）的通知》（武财农〔2019〕57号）。旨在紧紧围绕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行动计划，推动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加快解决“吃水难”问题，有效保障农村饮水安全。

1、项目名称：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

2、主管部门：武隆区水利局。

3、实施单位：各相关乡镇。

4、资金预算：项目资金总计694万元，全部为专项扶贫资金安排。

5、建设内容：项目涉及13个乡镇21个子项目，主要用于新建人畜饮水池、配套管网等。

6、绩效目标：区级层面未设置总体绩效目标，各乡镇实施方案中制订了具体项目绩效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了解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成效情况，总结经验查找问题不足，为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改进管理措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借鉴和参考。

1. **绩效评价主要依据**

1、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渝委发〔2019〕12号）；

2、《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渝财绩〔2019〕19号）；

3、重庆市财政局《关于组织区县开展2019年度扶贫项目资金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渝财绩〔2020〕3号）；

4、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扶贫资金重点评价工作的通 知》（武隆财政发〔2020〕57号）；

5、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渝财农〔2018〕220号）；

6、重庆市武隆区水利局《关于下达2019年统筹整合涉农项目（水利部分）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武隆水利发〔2019〕59号）；

7、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各相关乡镇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人饮项目）的通知》（武财农〔2019〕57号）；

8、武隆区财政局、区水利局、项目实施乡镇街道提供的相关资料；

9、评价小组现场调查中获取的资料。

**（三）绩效评价原则标准**

评价工作秉承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定性定量的原则，采取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

**（四）绩效评价组织管理**

本次评价工作由武隆区财政局统一组织，委托重庆瑞赢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项目的具体评价实施。

**（五）重点评价内容**

本次评价以项目和资金管理、项目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效果为重点评价内容。

**（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评价目的和原则，结合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的特点，在与区级相关部门充分交流、讨论、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形成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指标体系由四级指标构成，其中：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19个、四级指标（细项指标）31个。一级指标及分值构成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投入 | 管理 | 产出 | 效果 | 合计 |
| 分值 | 20 | 20 | 30 | 30 | 100 |

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七）绩效评价方法**

在评价过程中，根据具体评价内容和不同环节，采用以下评价证据收集方法：

1、审阅资料。对项目文件进行研究、比较和分析，包括：项目资金文件、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资料等。

2、公众访谈。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访谈对象包括：区财政局相关人员、区水利局相关人员、项目实施单位工作人员等。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取得的成绩以及存在的问题等。

3、实地调研。到实地进行调研，对项目情况进行现场勘察并进行现场访谈。

4、查证核对。对项目实施资料和资金财务资料等进行查证核对，分析判断。

5、公众问卷调查。根据项目特点设计调查问卷，发放给受益群众，并将问卷整理、统计、分析，以此作为绩效评价的参考依据。

**（八）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评价工作主要经过以下过程：

1、前期准备：成立评价工作组，对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相关文件进行深入学习，与区财政局就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讨论，形成绩效评价方案，明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组织实施：评价小组人员进入项目现场，开展实地调研、公众访谈、问卷调查，对项目资料、财务资料进行查证核对。

3、分析评价：对收集的相关数据、资料、信息进行梳理、分析和甄别，按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将评价结果与有关部门沟通讨论并修正，形成正式评价结论。

4、编写报告：根据评价结论，编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情况分析**

**（一）项目指标情况分析。**

**1、项目与监控平台关联情况分析**

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系通过统筹整合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渝财农〔2018〕220号）下达的专项扶贫资金，由武隆区水利局《关于下达2019年统筹整合涉农项目（水利部分）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武隆水利发〔2019〕59号）下达项目建设计划，由武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各相关乡镇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人饮项目）的通知》（武财农〔2019〕57号）下达资金预算，项目资金全部为上级专项扶贫资金。

武隆区对“渝财农〔2018〕220号”下达的专项扶贫资金在监控平台整体备案，未对农村人畜饮水项目单独备案。

**2、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分析**

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区级层面未设置总体性绩效目标，各乡镇根据实际情况在实施方案中对各子项目设置有相应的绩效目标。

各乡镇具体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尚不规范，未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要求规范填写项目绩效目标表，未明确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也未将总体目标进一步细化量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以明确项目产出、项目效果、满意度等需达到的标准。

1.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渝财农〔2018〕220号）、武隆区水利局《关于下达2019年统筹整合涉农项目（水利部分）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武隆水利发〔2019〕59号），武隆区财政局通过《关于下达各相关乡镇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人饮项目）的通知》（武财农〔2019〕57号），将项目资金694万元及时下达各乡镇。

各乡镇项目资金分配情况具体如下：

**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资金分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乡镇** | **项目名称** | **金额（万元）** |
| 1 | 芙蓉街道 | 黄泥池水池 | 14 |
| 2 | 芙蓉街道 | 老屋基人饮池 | 31 |
| 3 | 羊角镇 | 永隆村水池 | 48 |
| 4 | 土坎镇 | 肖厂人饮水池建设项目 | 55 |
| 5 | 白马镇 | 板桥村人饮水池项目 | 60 |
| 6 | 白马镇 | 车盘村街道排洪大沟 | 35 |
| 7 | 白马镇 | 三溪村麻园人饮建设项目 | 35 |
| 8 | 长坝镇 | 民主村药铺人饮水池建设项目 | 60 |
| 9 | 平桥镇 | 大湾套人饮水池 | 15 |
| 10 | 平桥镇 | 龙园村岩上渠堰 | 36 |
| 11 | 平桥镇 | 四合头人饮水池 | 30 |
| 12 | 后坪乡 | 高坪村龙神坳人饮水池 | 20 |
| 13 | 沧沟乡 | 大水庙跟前人饮项目 | 10 |
| 14 | 文复乡 | 西山沟堰渠整治 | 50 |
| 15 | 双河镇 | 团兴村乡村旅游水源提升工程项目 | 60 |
| 16 | 和顺镇 | 周家山村大土组人饮水池建设项目 | 14 |
| 17 | 和顺镇 | 周家山村院子组人饮水池建设项目 | 14 |
| 18 | 和顺镇 | 周家山村周家组人饮水池建设项目 | 25 |
| 19 | 庙垭乡 | 新建云丛村灌溉堰渠 | 43 |
| 20 | 凤来乡 | 青龙村人饮过滤池 | 24 |
| 21 | 凤来乡 | 维修渠道 | 15 |
| **合 计** | | | **694** |

注：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已按武隆区财政局通过《关于下达各相关乡镇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人饮项目）的通知》（武财农〔2019〕57号）进行了分配，但分配后根据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2019贫困户产业发展资金的通知》武财农〔2019〕120号对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6个子项目追减了84.17万元。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0年5月31日，根据区水利局提供的资料，乡镇层面共支付534.76万元，支出进度77.05%，具体情况如下：

**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 **序号** | **项目乡镇** | **项目名称** | **支出金额（万元）** |
| --- | --- | --- | --- |
| 1 | 芙蓉街道 | 黄泥池水池 | 0 |
| 2 | 芙蓉街道 | 老屋基人饮池 | 0 |
| 3 | 羊角镇 | 永隆村水池 | 38 |
| 4 | 土坎镇 | 肖厂人饮水池建设项目 | 9 |
| 5 | 白马镇 | 板桥村人饮水池项目 | 57.87 |
| 6 | 白马镇 | 车盘村街道排洪大沟 | 35 |
| 7 | 白马镇 | 三溪村麻园人饮建设项目 | 29.44 |
| 8 | 长坝镇 | 民主村药铺人饮水池建设项目 | 48 |
| 9 | 平桥镇 | 大湾套人饮水池 | 15 |
| 10 | 平桥镇 | 龙园村岩上渠堰 | 36 |
| 11 | 平桥镇 | 四合头人饮水池 | 30 |
| 12 | 后坪乡 | 高坪村龙神坳人饮水池 | 17 |
| 13 | 沧沟乡 | 大水庙跟前人饮项目 | 10 |
| 14 | 文复乡 | 西山沟堰渠整治 | 47.58 |
| 15 | 双河镇 | 团兴村乡村旅游水源提升工程项目 | 44 |
| 16 | 和顺镇 | 周家山村大土组人饮水池建设项目 | 13.97 |
| 17 | 和顺镇 | 周家山村院子组人饮水池建设项目 | 13.97 |
| 18 | 和顺镇 | 周家山村周家组人饮水池建设项目 | 24.97 |
| 19 | 庙垭乡 | 新建云丛村灌溉堰渠 | 28 |
| 20 | 凤来乡 | 青龙村人饮过滤池 | 22.71 |
| 21 | 凤来乡 | 维修渠道 | 14.25 |
| **合 计** | | | **534.76** |

注：其中芙蓉街道黄泥池水池、老屋基人饮池项目未实施，项目资金已于2019年12月20日全额退回至武隆区财政局。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局直接拨付各乡镇，各乡镇根据专项扶贫资金相关规定结合自身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资金支付主要执行报账制。

项目资金管理整体上基本符合相关规定。

**（三）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区级层面：由区水利局对项目进行业务监管和指导，下达项目建设计划，对项目进行备案审核，对项目进行验收监督。区财政局对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乡镇层面：各项目以乡镇为实施主体，由乡镇具体组织实施。乡镇层面成立项目领导小组，以镇长或乡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党政办、财政所、农业服务中心等为成员单位，下设项目管理办公室于农业服务中心，由专人负责具体日常事务。

项目组织管理整体符合项目实施需要。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制度建立**

区水利局根据重庆市和武隆区关于扶贫资金和水利项目有关规定，结合武隆区实际制定了相关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基本完善。

**（2）施工管理及质量监督**

各乡镇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工程建设的日常管理，质量监督小组负责工程质量的民主监督。项目完成后，由各村级、乡镇部门组织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验收，出具验收报告，区级进行复核。

评价发现，部分项目存在区级验收要求进行整改的情况，如凤来乡部分项目，表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乡镇层面质量监督力度还不够。

**（3）档案管理**

各乡镇对项目资料进行了归档整理，资料基本齐全，档案管理基本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资料尚未及时整理归档、装订成册的情况。

**（四）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渝财农〔2018〕220号）、武隆区水利局《关于下达2019年统筹整合涉农项目（水利部分）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武隆水利发〔2019〕59号）、武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各相关乡镇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人饮项目）的通知》（武财农〔2019〕57号），下达本项目资金总额694万元。

各乡镇在实施过程中通过执行比选程序选施工单位控制工程价格，项目完工验收后通过结算审核控制工程造价。从目前情况看，项目成本整体控制在预算额度之内。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截至2020年5月31日，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各完工子项目均控制在预算之内，未出现超预算支付情况。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实施进度**

1. 实际完成率

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涉及13个乡镇共21个项目，截至2020年5月31日，已完工16个项目，有3个项目未完工，2个项目因故取消，已完工项目中，6个项目已验收，10个项目正在验收。项目实际完成率仅76.19%，完成情况不理想。

1. 完成及时率

根据重庆市武隆区水利局《关于下达2019年统筹整合涉农项目（水利部分）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武隆水利发〔2019〕59号）要求，所有项目均计划于2019年底之前完成。但截至2020年5月31日，已完工仅16个项目，有3个项目未完工，2个项目因故取消，项目完成的及时性不理想。

1. **项目完成质量**

从项目验收情况来看，项目整体完成质量较好，个别验收不达标的项目已经整改。

从实地抽查情况看，随机抽查平桥镇、白马镇、和顺镇3个乡镇项目情况，整体上项目建设质量能够达到标准要求。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区级层面未设置总体性绩效目标，各乡镇根据实际情况对各子项目设置有相应的绩效目标，明确解决村民饮水问题的户数。

从已完工投入使用的项目看，基本解决了当地户农户吃水难问题，受益户数基本达到。但未完工项目以及未实施的项目，暂未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a、社会效益

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的实施解决了农村居民的饮水困难问题，改善了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提升了农村居民用水的便捷度。提高了农村居民饮水质量，保障了村民身体健康。

b、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后，建设了饮水池等构筑物、合理布设管网到农户家里，有效保护了农村居民的饮水源，促进农村可持续发展。

1. 可持续性影响

运营保障机制方面：验收合格后，按照“谁建、谁管、谁所有、谁受益”原则，落实工程管护机制与责任，确保工程安全运行和发挥长效。从运营保障机制方面是可持续的。

项目效果的可持续性：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农村居民饮水质量，保障了居民的身心健康，从项目效果来看是可持续的。

1. 满意度

本次评价，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对受益农户进行问卷调查40份，共计回收有效问卷40份。经统计分析，项目的满意度如下：

|  |  |  |  |
| --- | --- | --- | --- |
| 调查内容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对项目质量的满意度 | 92.50% | 7.50% | 0.00% |
| 对项目运行效果的满意度 | 90.00% | 10.00% | 0.00% |

问卷调查结果表明：受访对象对项目质量、项目运行效果的满意度均比较高。

**四、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1、项目立项规划不严谨，调整变化大。**

**一是存在自行申请取消项目的情况。**武隆区水利局2019年5月10日“武隆水利发〔2019〕59号”文件共下达13个乡镇21个具体项目建设计划，其中芙蓉街道涉及2个项目，包括：东山村黄泥池水池项目，计划在东山村黄泥池新建人饮水池1口，安装管道1km，资金计划14万元；黄金村老屋基人饮水池项目，计划在黄金村老屋基新建人饮水池1口，安装管道3km，资金计划31万元。项目建设计划下达后，2019年8月28日，芙蓉街道办事处向区水利局发函“芙蓉街道函〔2019〕175号”申请取消两个项目建设，原因是：通过复核，发现东山村黄泥池村民已经投劳集资自建了一口水池，村民饮水问题已经解决；黄金村老屋基人饮水池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仙女山镇荆竹村，由于跨镇跨村，项目占地与当地村民无法达成共识，导致项目无法实施。区水利局已经同意取消上述2个项目，并责成收回投资计划。

**二是存在实施内容较大调整的情况。**白马镇、土坎镇、凤来乡均对计划建设内容进行了较大调整。**白马镇：**三溪村麻园人饮建设项目，计划新建人饮水池9口，安装管道3千米，调整为新建水池4口450立方米，安装管道12.4千米；板桥村人饮水池项目，计划新建人饮水池4口，调整为新建水池1口500立方米，维修1口200立方米，新建集水井1口30立方米，拦水堰沟30米，安装管道17千米。上述调整已向区水利局备案。由于建设内容调整较大，直接影响工程进度，截至2020年5月31日，板桥村人饮水池项目尚未完工。**凤来乡：**青龙村人饮过滤池项目，原计划在青龙村新建人饮过滤池30口，但向区水利局备案时调整为在狮子村、青龙村、临江村、高楼村新建人饮过滤池30口，而实际建设时又再次调整为在狮子村、青龙村、临江村、高楼村、高寿村、送坪村新建人饮过滤池30口。**土坎镇：**新坪村肖厂人饮水池建设项目，计划新建水池2口，安装管道5千米，调整为新建水池1口500立方米，安装管道5千米。该调整已向区水利局备案。

上述情况表明，项目前期在立项论证、规划设计上还不严谨，实地查勘和摸底工作还不到位，对村社人畜饮水问题摸底不清，解决方案和实施条件未落实的情况下就匆忙申报立项，导致项目无法实施或调整变化大，影响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同时也表明区级层面在项目申报评审把关上还存在薄弱环节。

**建议：**

项目单位在重视“要项目、要资金”的同时，更需高度重视项目前期立项论证和规划工作，扎实做好实地查勘和项目摸底，切实摸清情况掌握群众需求，充分论证解决途径和方案，在此基础上形成可靠的实施方案。区级层级，建议加强项目库动态管理，对具体项目立项申报，应进一步强化评审把关环节，必要情况下进行现场抽查核实，督促项目单位夯实项目方案，不具实施条件不予立项。

**（2）实施过程存在不规范情况。**

一是部分村级一事一议程序流于形式。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涉及凤来乡狮子村、青龙村、临江村、高楼村人饮过滤池的修建，凤来乡已于2019年8月上报区水利局备案。但部分项目资料显示，村级层面在实施内容备案以后才对项目建设方案进行讨论和表决。狮子村于2019年9月7日、青龙村于2019年9月11日、临江村于2019年9月17日、高楼村于2019年9月10日进行项目方案的讨论与表决。

二是合同价格与中标价格不一致。和顺镇周家山村实施的3个项目合同价格均与中标价格不一致，其中：周家山村院子组人饮水池建设项目，中标单位为重庆市菁昊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中标价139,720.00元，但签订的合同价为140,000.00元；周家山村周家组人饮水池建设项目，中标单位为重庆市武隆区攀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中标价249,650.00元,但签订的合同价为250,000.00元；周家山村大土组人饮水池建设项目，中标单位为重庆大作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中标价139,690.00，但签订的合同价为140,000.00元。评价注意到，上述项目全部未按中标价签订合同而是直接以财政补助金额签订合同，项目实施完成后，工程款全部按合同价支付施工单位，2020年5月21日多支付的款项已退回至武隆区财政局。

**建议：**

项目前期应充分征求项目村村民意见，按规定及时履行村级一事一议程序，不得流于形式。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重视程序手续的规范性，招投标项目应严格按招标条件和中标价格签订合同。

**3、项目整体完工进度不理想。**

《重庆市武隆区水利局关于下达2019年统筹整合涉农项目（水利部分）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武隆水利发〔2019〕59号）文件，明确“本次下达的投资计划项目原则上应在本年度完成投资执行任务，如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进度推进不力等情形，区水利局将有权做出限期调整、不予验收、收回资金计划等安排”。

但评价发现，项目整体完工进度不理想。截至2020年5月31日，下达13个乡镇21个子项目，已完工项目16个，未完工项目3个，另有2个项目取消实施，已完工项目中，6个项目已验收，10个项目正在验收，项目整体完成率76.19%。未完工项目分别是：白马镇板桥村人饮水池建设项目、沧沟乡大水庙跟前人饮项目、双河镇团兴村乡村旅游水源提升工程项目。据介绍，上述项目预计2020年6月底前才能完成。

**建议：**

项目实施应切实提高各环节执行效率，施工过程中应强化工期进度管理，严格按计划方案实施，项目完工后应及时组织镇村验收和申请区级验收，确保项目及时完工交付使用，及时发挥成效。

**4、评价中关注到的其他情况。**

人畜饮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修建人畜饮水池和配套管网，目的是解决项目村人畜饮水供应保障问题。评价注意到，水源主要是天然水和地下浸水，经引流归集入水池，再简单沉淀后通过管道直接供村民使用，整个过程缺乏对水质的检测和监督环节，在饮水安全保障方面或存不足。

**建议：**

项目投入使用后，应持续重视水源和水质安全问题，对涉及农户较多的项目，建议定期由专业机构对水质进行检测，同时应强化管护责任，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水质安全。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结论**

**（一）评分情况**

通过综合评价，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绩效得分84.5分，等级 良 ，具体评分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标准分值** | **评分** |
| 投入 | 20 | 17 |
| 管理 | 20 | 16 |
| 产出 | 30 | 24.5 |
| 效果 | 30 | 27 |
| **小计** | **100** | **84.5** |

**（二）综合结论**

通过绩效分析，综合评价认为：

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紧密切合项目村人畜饮水需求，通过项目实施，较好的解决了项目村人畜饮水困难问题，对提高村民饮水方便度和加强饮用水源保护起到了积极作用。但项目实施中也存在部分问题和不足，包括：项目立项规划不严谨调整变化大、实施过程存在不规范情况、项目整体完工进度不理想、饮水安全保障存在不足等，需在后续工作中不断总结改进和完善。

**附件：武隆区2019年专项扶贫资金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重庆瑞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重庆 2020年6月9日